

国融证券

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国融证券作为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1.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

（1）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 洋股”、“挂牌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，并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了《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公司预计将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截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，主办券商尚未收到来自挂牌公司提供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材料，管理人已对该事项履行了补充披露及说明解释，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及《关于补发〈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说明公告〉的声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。

(2) 管理人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未及时开展审计工作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至今未披露这一实际情况，决定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由于公司处于破产清算阶段，由管理人负责决定公司事宜，因此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管理人已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规定接管公司，并履行决定公司内部管理事务等法定职责。同时，管理人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未及时开展审计工作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至今未披露这一实际情况，决定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预计上述风险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公司出现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，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并披露相关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。

国融证券

2020 年 8 月 18 日